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中联电气　　公告编号:2015－027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5年3月18日(星期三)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3、股权登记日:2015年3月12日(星期四)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3月18日(星期三)下午14:30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盐城市青年西路88号公司会议室

6、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3月17日－2015年3月18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18日交易日9:30－11:30,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3月17日15:00至2015年3月1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7、参加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他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8、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3月12日下午15:00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及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以下议案:

1、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

6、关于公司2015年度综合信贷业务授信的议案;

7、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9、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分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现场出席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5年3月16日(8:30—11:30,13:30—16:30)。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和持股证明登记;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以及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信函邮寄地址:江苏省盐城市青年西路88号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出席股东大会”字样),邮编:224011。

传真号码:0515－8844966。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3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323;投票简称:“中联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1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4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00
5	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	5.00
6	关于公司2015年度综合信贷业务授信的议案	6.00
7	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8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8.00
9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6)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17日15:00至2015年3月18日15:00的任意时间。

3、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15－88448188

传真号码:0515－88449688

联 系 人:刘元玲、张健

通讯地址:江苏省盐城市青年西路88号证券部(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政编码:224011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3、《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1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并代理行使表决权。本人已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			
6	关于公司2015年度综合信贷业务授信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9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公章或签字):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说明: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人对上述审议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相应表格内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附件二: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股东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股东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联系电话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联系地址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邮政编码	

签名/盖章:

日　　期: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中联电气　　公告编号:2015－026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2月2日以章程规定的方式送达参会人员。会议于2015年2月10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应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季奎余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拟补选童敏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童敏明先生的相关资料须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杨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

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召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召开,具体内容以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1日

附件:

童敏明先生,中国国籍,1956年出生,博士生导师研究生学历、博士。现任中国矿业大学教授。童敏明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童敏明先生已参加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培训,并取得了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杨光先生,中国国籍,1963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淮北矿业集团物资总公司技术员、工程师、科长、部长。现任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监、总经理助理。杨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管人员任职资格,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票简称:同洲电子　　股票代码:002052　　编号:2015－018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5年1月30日召开,会议作出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于2015年1月3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5－015)

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2月16日下午三时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2月15日—2月1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2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2月15日下午3:00至2015年2月16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北区彩虹科技大厦六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一种表决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股权登记日:2015年2月11日

(六)会议出席对象:

1、2015年2月11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保荐机构代表等。

二、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大股东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名侯颂先生、李宁远女士增补成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叶欣先生增补成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三名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历附后)。现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对侯颂先生、李宁远女士、叶欣先生担任董事进行选举,该议案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选举。

三、累积投票制有关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增补董事,本次董事候选人数3人。

(一)累积投票制的含义

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二)股东最大表决权数的计算

股东最大表决权数就各议案组分别计算,为股东代表股份数与该议案组下应选人数的乘积。

(三)投票方法

累积投票制的选票不设“反对”项和“弃权”项,投票人可分别在候选人姓名后面“选举表决权数”栏内填写对应的选举表决权数。最低为零,最高为所拥有的该议案组下最大表决权数,且不必是投票人股份数的整倍数。

(四)计票方法

1、超量投票的处理:就各议案组下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如股东使用的表决权数累计超过其对该议案组的最大表决权数,将分两种情形处理:(1)如只投向一位候选人的,该投票有效,按该股东所拥有的最大表决权数计算;(2)如该分散投向数位候选人的,该投票无效。

2、缩量投票的处理:如股东使用的表决权数累计少于其对该议案组的最大表决权数,选票有效,不足部分视为弃权。

3、出席而不投票的处理:出席而不投票的股东,视为放弃表决权。

(五)候选人的当选规则

各议案组的候选人分别根据得票数,按照由高到低的顺序,取得票数较多者 当选,且每位当选者的得票数必须超过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以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二分之一。

四、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一)欲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于2015年2月13日9:00—17:00到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北区彩虹科技大厦六楼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的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二)法人股东凭股权证书或股票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营业执照复印件登记。

(三)个人股东凭股票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登记。

(四)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北区彩虹科技大厦六楼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2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052;投票简称:同洲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2052;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选择拟投票的议案。申报价格与议案序号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累积投票)	
1.1	关于增补叶欣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01
1.2	关于增补侯颂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02
1.3	关于增补李宁远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03

(4)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即对应的申报价格为“1.01”、“1.02”、“1.03”的议案):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投给某董事候选人的表决票数。填报具体规则如下:

(a)投资者持有的选举董事候选人的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等于投资者持有的股数与候选董事人数的乘积。投资者可以用所有表决权票数集中投票选举一名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票给三名董事候选人,但所投的表决权总数不得超过其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例如,如投资者持有股数为10,000股股份,本次董事候选人为3名,则投资者持有的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为30,000票(即10,000股×3＝30,000票)。投资者可以将30,000票中的每10,000票平均給予3位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将30,000票全部给予其中一位董事候选人。

(b)投资者输入的三项议案的累计表决权总数,多于其持有的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时,则投票无效;少于其持有的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时,投票有效,差额部分不计入有效表决权票数。

例如,对1.1《关于增补叶欣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买卖方向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申报价格	委托股数
买入	362052	同洲电子	1.01	直接输入表决票数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1 数字证书身份认证

数字证书是指由“深圳证券数字证书认证中心”(以下简称认证中心)签发的电子身份凭证。持有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可向深交所认证中心(网址:http://ca.szse.cn)申请数字证书的新办、补办、更新、冻结、解冻、解锁、注销等相关业务。

1.2 服务密码身份认证

深交所在网站(网址:http://www.szse.cn)、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或其它相关系统开设“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为持有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提供服务密码的申请、修改、挂失等服务。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校验号码,校验号码的有效期为七日。

(2)激活服务密码

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比照本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申报规定如下:

①买入“369999”证券,证券简称为“密码服务”;

②“申购价格”项填写1.00元;

③“申购数量”项填写网络注册返回的校验号码。

服务密码可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

投资者遗忘服务密码的,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挂失,服务密码挂失申报的规定如下:

①买入“369999”证券,证券简称为“密码服务”;

②“申购价格”项填写2.00元;

③“申购数量”项填写大于或等于1的整数。

申报服务密码挂失,可在申报五分钟后正式注销,注销后投资者方可重新申领。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2月15日下午3:00至2015年2月16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三)计票规则

1、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持有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应当使用持有该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且投票后视为该股东拥有的所有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股份均已按出与上述投票相同意见的表决票。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分别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3、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5、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情况,应当单独统计并披露。

五、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其他事项

(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北区彩虹科技大厦六楼

电话:0755—26990000—8880/8957　　传真:0755－26722666

邮编:518057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龚芸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30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意向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委托人对会议审议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填入表决股数):

议案内容	赞成	反对	弃权
1.《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 投票选举董事的表决权总数=持有股数　　x(乘以)3=	表决意见		
1.1关于增补叶欣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2关于增补侯颂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3关于增补李宁远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注:议题按累积投票制投票方法表决。

附件二:

回　执

截至2015年2月11日,我单位(个人)持有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复印或按照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公司董事候选人简历

叶欣先生,1975年生,中国籍,西安交通大学会计学士、西安理工大学管理学硕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1995年7月至2003年10月任民航西北管理局财务处会计;2003年10月至2006年7月任清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清华控股集团公司战略发展部副总监;2006年8月至2011年12月先后任公司投资与项目管理中心副总监、财经管理部副经理、北京办事处主任;2012年1月至2015年1月30日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2月至2015年1月23日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5年1月30日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10年7月至今任北京捷易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12月至今任北京同洲时代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2年6月至2014年7月任湖北同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6月至今任深圳市汇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9月至今任深圳科旭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常务董事。叶欣先生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票300万股,没有受过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侯颂先生,1968年生,中国籍,南开大学数学系本科毕业。1990年7月至1993年11月就职于北京市化工局橡胶十厂,任综合统计;1994年1月至1999年12月就职于北京华信托投资公司,任部门经理;2001年1月至2004年1月就职于盘龙企业拍卖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5年1月至2014年12月就职于聚银通(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年1月30日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侯颂先生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宁远女士,1979年生,中国籍,天津南开大学国际商学院国际贸易专业毕业。2003年至2007年就职于新世界房地产武汉分公司,任综合管理主管职务;2008年至2013年就职于友和道通航空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部经理职务;李宁远女士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无在其他公司任职或兼职情况,没有受过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877　　证券简称:天山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8号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1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本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具体事宜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2月13日(星期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2月12日—2015年2月13日

1、网络投票方式(可选择以下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进行投票):

(1)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2)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

2、网络投票时间

(1)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2月13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2月12日下午15:00至2015年2月13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股权登记日:2015年2月09日(星期一)

(五)现场会议地点:乌鲁木齐市河北东路1256号天合大厦二楼会议室。

(六)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七)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账户、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等代理客户行使投票权利的集合类账户,需要根据不同委托人(实际持有人)的委托对同一议案表达不同意见的,可以通过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分拆投票。

(八)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2月09日(星期一)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

4、会议列席人员

(1)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与中材股份及中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委托贷款合同>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本公司之子公司通过银行向关联方办理委托贷款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注意事项

1、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相关披露请查阅2015年1月28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2、特别强调事项:

公司股东既可以参与现场投票,也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三、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式

(一)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社会公众股东如系本人参加会议,应持股东账户卡 、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如系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应持股东账户卡、委托人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时间截止前用传真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

2015年2月12日(星期四)上午10:30－13:30,下午15:00－18:30(信函以收到邮戳日为准)。

3、登记地点

乌鲁木齐市河北东路1256号天合大厦二楼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出席会议所需携带资料

(1)个人股东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应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受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股东账户卡、股东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2)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四、网络投票相关事项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2月13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投票代码:360877;投票简称:天山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具体如下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元)
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的统一表决)	100.00
1	关于公司与中材股份及中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委托贷款合同》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
2	关于本公司之子公司通过银行向关联方办理委托贷款的议案	2.00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4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委托数量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时间:2015年2月12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2月13日下午15:00。

2、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股东采用服务密码方式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数字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激活指令发出后,服务密码5分钟后即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元	大于1的整数

3、网络投票操作程序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4、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更改投票结果。

(三)查询投票结果的操作方法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查询投票结果时需要输入您投票时使用的证券账户号并输入“服务密码”,此“服务密码”与互联网投票时使用的“服务密码”为同一密码,未申请“服务密码”的股东请在使用功能前提前申请。

五、投票规则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3、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六、其他事项

1、会务常设联系人

联系人:刘洪涛　周建林

联系电话:0991—6686798,0991—6686791

传　　真:0991—6686782

电子邮箱:tsgfzjl@163.com

邮政编码:830013

联系地址:乌鲁木齐市河北东路1256号

2、会议费用情况

会期一天。出席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一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议案行使如下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与中材股份及中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委托贷款合同》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本公司之子公司通过银行向关联方办理委托贷款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意见中仅选一项划“√”。

委托人(签字或法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深圳证券帐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二〇一五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2015－011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为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最终数据请以2014年报经审计或审阅的财务数据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主要合并会计数据

	2014年(未经审计)	2013年(经审计)	变动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
营业收入	248,360	283,797	(12.5)
营业成本	163,244	187,713	(13.0)
销售、管理、财务费用合计	22,388	21,260	5.3
营业利润	58,783	70,155	(16.2)
利润总额	59,017	69,768	(15.4)
净利润	46,207	55,707	(1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624	45,678	(19.8)
	于201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于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	变动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
资产总计	532,490	507,674	4.9
负债合计	177,006	178,137	(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1,631	272,362	7.1

二、主要合并财务指标

	2014年(未经审计)	2013年(经审计)	变动(%)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1.841	2.297	(1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2	16.81	下降3.89个百分点
	于201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于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	变动(%)
股本(人民币百万元)	19,890	19,890	--
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股)	14.66	13.69	7.1

三、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本公司2014年度经营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是:(1)受中国煤炭行业供应宽松、限产限销等因素影响,本公司2014年度实现煤炭销售量451.1百万吨,同比下降12.4%;商品煤平均实现销售价格同比下降;(2)受中国用电需求增速放缓、非化石能源发电占比上升等因素影响,本公司2014年度实现售电量199.44十亿千瓦时,同比下降5.1%。

四、备查文件

经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财务部总经理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董事会秘书

黄清

2015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660　　证券简称:茂硕电源　　公告编号:2015－011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茂硕电源;证券代码:002660)自2015年2月10日开市起临时停牌,待公司通过指定媒体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在公司法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因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090　　证券简称:金智科技　　公告编号:2015－004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江苏金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智集团")通知:金智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000万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81%,因公司股权激励自主行权,公司总股本现为20,787.75万股)质押给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回购业务。上述质押已按有关规定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日为2015年2月6日,质押期限自质押登记日起至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日止,质押期间该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截止本公告日,金智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9,692.38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6.63%,累计质押公司股份6,55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31.51%。

特此公告。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01601　　证券简称:中国太保　　编号:临2015－005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费收入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月31日期间累计原保险业务收入,分别为人民币162.07亿元、人民币106.10亿元,上述数据将于中国保监会网站(www.circ.gov.cn)公布。

上述累计原保险业务收入数据未经审计,提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601　　证券简称:中国太保　　编号:临2015－004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变更董事长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产险")原董事长吴宗敏先生因工作安排需要提出辞职,太保产险于2015年2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顾越先生为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顾越先生为太保产险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根据相关监管要求,顾越先生的董事长任职资格须得到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

顾越先生简历情况如下:

顾越先生,现任本公司常务副总裁、太保产险董事、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寿险")董事、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太保资产")董事。顾先生曾任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苏州分公司及南京分公司总经理,太保寿险监事长,太保资产监事长,中国太平洋保险(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及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审计总监、副总裁。加入本公司之前,顾先生曾任职于上海市统计局。顾先生拥有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

特此公告。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73　　股票简称:水晶光电　　公告编号(2015)005号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方远夜视丽反光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夜视丽")于近日收到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下发的《关于浙江省2014年第一批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　[2015]36号),夜视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GF201433000190,发证日期:2014年9月29日,有效期三年。

夜视丽曾于2011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2011年－2013年),并于2014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根据相关规定,夜视丽将连续三年(2014年－2016年)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以上税收优惠政策不影响公司此前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特此公告。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15－002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2月6日以当面送达、传真及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2月10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以合作方式参与公开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合作方式参与一宗挂牌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公开竞买。

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一日